

林州市旅游和文化广电局文件

林旅文字〔2025〕64号

林州市旅游和文化广电局 关于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2025年，林州市旅游和文化广电局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在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紧扣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，将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贯穿文旅行业管理、市场监管、公共服务全过程，扎实推进依法行政、依法执法、普法宣传各项工作，为全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根基。现将年度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强化政治引领，压实法治建设责任

（一）健全领导机制，统筹推进法治工作

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全面领导，调整完善以局党组

书记、局长为组长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局年度重点工作计划、党组议事日程和绩效考核体系，与文旅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考核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科室协同抓”的工作格局。全年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 4 次，解决执法规范化、普法创新等关键问题 3 项，确保法治建设方向不偏、力度不减。

（二）压实第一责任人职责，狠抓工作落实

2025 年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，落实“四个亲自”要求，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。一是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主持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4 次，带头讲法治党课 2 次，引领干部职工增强法治意识。二是带头依法决策，重大事项决策前主动征求法律顾问意见，重大事项决策均进行合法性审查。三是带头推进法治实践，深入基层调研法治建设工作 3 次。四是带头接受监督，将述法工作纳入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和民主生活会重要内容，主动向市委、市政府报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，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监督。班子其他成员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抓好分管领域法治建设工作，形成了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。

（三）深化思想武装，筑牢法治思想根基

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核心内容，实现领导干部学法全覆盖。依托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

党日、干部在线学习平台，组织全局干部职工系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全年开展集中学法 15 场次、线上培训 200 余人次，组织法治知识测试 10 次，参与率及合格率均达 100%，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显著提升。

二、严格执法监管，规范文旅市场秩序

（一）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

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实现执法全过程记录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覆盖，全年公示执法信息 10 条，办案合规率达 100%；建立“一企一档”管理机制，完善经营主体基础档案，同步推进包容审慎监管，兼顾执法力度与温度，营商环境持续优化；开展执法案卷评查 2 次，通过“以案释法”“交叉评查”提升执法人员办案质量。组织执法人员参加省市级培训 6 次，全年未发生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二）强化市场综合监管

1. 执法监管全覆盖，违法违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。聚焦旅游、文化娱乐、新闻出版、网络文化和文物等重点领域，采取日常巡查、双随机抽查、专项整治、部门联动相结合的方式强化监管。截至目前，累计出动执法人员超 3503 人次，检查经营场所 1416 家次，查办各类违法违规案件 10 件，没收非法出版物 400 余册，严厉打击了各类违法经营行为，市

市场秩序持续规范。

2. 专项整治强发力，重点领域风险逐步化解。围绕节假日文旅高峰、校园周边环境、未成年人保护等关键节点与重点任务，开展“寒假校园周边文化市场整治”“旅游市场导游乱象、强制消费治理”等专项行动12次，靶向整治娱乐场所超时经营、旅行社导游证件空挂、导游无证执业等突出问题，停业整顿违规经营歌舞娱乐场所1家，吊销1家歌舞娱乐场所许可证，对发现的2起无证导游案件移送乡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处理。通过集中治理与精准打击，重点领域违法违规发生率同比不断下降，文化市场安全稳定态势进一步巩固。

（三）创新监管方式方法

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模式，建立文旅市场监管对象名录库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执法人员，检查结果全部向社会公示。运用“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，实施数字化监管，实现监管数据实时共享、违法线索精准排查，监管效能显著提升。

三、积极开展创建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市工作

一是组织全体执法人员开展法治理论学习，并进行法治理论测试，不断提高执法人员法治理论水平。二是积极完成行政处罚案卷自查，并根据司法局反馈的案卷评查问题，做好整改工作。三是根据有关创建要求，完成并上报各项资料。四是根据创建考核组要求参加了考核访谈和考试，圆满完成了我局承担的创建法治政府示范市的工作任务，为我市成功

创建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市做出了力所能及的贡献。

四、深化普法宣传，营造法治良好氛围

一是开展执法大讲堂 11 期。结合“4·26 世界知识产权日”“6·16 安全生产月”“12·4 宪法宣传日”等节点，在文旅场所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普法宣传标语。二是开展普法进社区、进校园活动，在红旗渠广场、人民广场开展主题普法活动 4 场次，发放宣传材料 2000 余份；三是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在执法检查中开展精准普法 300 余次，通过以案释法、送法上门等方式，引导经营主体主动学法守法，行业违法违规主观意愿明显降低。

五、存在问题与不足

（一）法治宣传创新性不足

传统普法方式占比偏高，新媒体普法等创新形式运用不够充分，针对年轻群体、游客群体的普法内容和载体缺乏吸引力，普法精准度有待提升。

（二）执法监管能力有待加强

面对网络文化、知识产权侵权等新兴领域案件，存在法律法规掌握不深、执法技巧欠缺、技术工具运用不熟练等问题；培训形式以集中授课为主，实操性、针对性不足，执法人员应对复杂案件、新型案件的能力有待提升。

（三）学用结合不够紧密

个别干部职工存在“学归学、用归用”现象，将法律知识转化为解决复杂问题、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不足，法治思维在市场监管等具体工作中的运用不够充分。

六、2026 年度工作计划

（一）深化法治思想学习实践

持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学习重点，完善“分层分类、学用结合”的学法机制，通过专题培训、案例研讨、实地调研等形式，推动法治学习与履职实践深度融合。将法律知识运用能力纳入干部绩效考核，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素养。

（二）提升执法监管效能

加强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，针对性开展新业态监管、数字化执法等专题培训，提升执法人员综合能力；深化部门联动，凝聚协同监管合力，建立文旅、公安、交通和市场监管等多部门常态化联动机制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共享经营主体信息、违法线索等数据，每月开展 1 次联合执法检查。

（三）创新普法宣传模式

深化法治进景区、进文旅场所活动，丰富普法内容和形式，提升普法宣传的吸引力、感染力和覆盖面。

（四）完善法治保障体系

进一步健全制度体系，针对文旅行业发展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及时修订完善相关管理制度。强化法治工作督导考核，定期开展法治建设成效评估，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，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持续走深走实。

林州市旅游和文化广电局

2025 年 12 月 12 日

